

##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  
北區

承辦人：陳俊良

電話：02-27208889轉6353

傳真：02-27593361

電子信箱：b57315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大安高級工業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月8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中字第113300103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「中華國際人權促進會來函」、「教師研習課程表」及「申請表」各1份  
(29796840\_1133001032\_1\_ATTACHMENT1.pdf、29796840\_1133001032\_1\_ATTACHMENT2.pdf、29796840\_1133001032\_1\_ATTACHMENT3.odt)

主旨：函轉中華國際人權促進會112學年度第2學期「友善校園人權與品德教育之人權教育系列」教師研習課程表及申請表各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中華國際人權促進會112年12月28日人促會字第11201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研習活動自即日起受理申請，報名方式採填列申請表，並以傳真或E-mail回復該法人，未盡事宜請參照附件或洽該法人詹雪芳秘書，電話：02-23936363或0970-725760。
- 三、檢附該會來函影本、研習課程表及申請表各1份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及市立幼兒園）

副本：

